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 有關 2016 年中期股息之 以股代息計劃之條件未獲達成

茲提述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22日有關以港幣派付股息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7日有關2016年中期股息之以股代息計劃之通函。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上述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股東，就以股代息計劃，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予有關2016年中期股息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之條件，因本公司近期回購股份而未能達成。因此，以股代息計劃將不會生效及選擇表格將作廢。2016年中期股息將全部以現金派付，本公司有關此方面的財務資源已經到位。

鑒於股份近期在聯交所以價格低於或相若以股代息計劃下每股新股的價格進行買賣，有意進一步投資於本公司的股東，如適當可考慮於市場上增購股份。然而，股東及其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應自行作出投資決定及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建斌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16年11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副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朱榮斌先生（聯席總裁）、吳建斌先生（首席財務官）、楊子瑩女士、蘇汝波先生、區學銘先生、楊志成先生、謝樹太先生、宋軍先生、梁國坤先生及蘇柏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黃曉女士、梅文珏先生及楊國安先生。